

附件十一

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列管一般職務宿舍修繕申請單

申請日期：○○年○月○日 慈光二十四村中興村

編號：

宿舍 地址	高雄市鳳山區凱旋路 3 巷 弄 號 樓		申請人 簽 章		服務 單位	
修 繕 項 目	單 位	數 量	損 壞 情 形 及 需 修 程 度	損 壞 原 因	查 勘 意 見	
查 勘 人		單 位 主 管		主 計 主 管		單 位 主 官
借用人因修繕所增設之工作物，於遷出借用宿舍時應歸中正預校所有，不得拆除，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中正預校補償。						